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文件

中疾控慢社发〔2017〕1号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关于部署全国疾控系统 2017 年慢性病防控与营养重点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为了使全国疾控系统更好地安排和部署年度工作，形成合力有序推进慢性病防控与营养改善，根据《“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和全国卫生与健康大会精神，结合疾病防控总体形势及国家卫生计生委和中国疾控中心工作要点，现将全国疾控系统 2017 年慢性病防控与营养重点工作通知如下，请遵照执行。

一、调整并做好中国居民慢性病与营养监测

根据《国家卫生计生委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国居民慢性病与营养监测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国卫办疾控函〔2014〕814号)，

结合 2014-2016 年监测试行过程中各地反馈的意见和建议，经商国家卫生计生委疾控局同意，对 2017-2019 年监测安排调整如下：2017 年继续做儿童与乳母营养健康监测，2018 年做成人慢性病与营养监测，2019 年做居民慢性阻塞性肺病监测，之后逐渐调整为每 5 年一轮监测。

2017 年儿童与乳母营养健康监测具体安排为：参照技术方案，在 125 个监测点（名单详见附件）继续开展儿童与乳母营养健康监测，监测结果兼具国家代表性及省级代表性。每个监测点任务量为 660 人，补助经费为 45 万元/点。请各地疾控中心及时与当地卫生计生委疾控处联系，确保对中央转移支付地方重大公共卫生项目中的慢性病与营养监测任务和资金分配方案进行相应调整，保障任务顺利完成。

2017 年相关监测任务还包括：完成 2015 年成人慢性病与营养监测报告撰写。完成 2016 年 150 个监测点儿童与乳母营养健康监测生物样品检测、数据分析及上报。健全居民心脑血管事件报告工作机制并提高报告的规范性和准确性。现有食物成分监测点继续按方案开展监测，同时进行省级扩点（扩项）和生物样品检测前期论证。完成 2016 年度“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监测评估报告，做好 2017 年监测评估。

二、宣贯落实中长期规划

《中国慢性病防治中长期规划（2016-2025 年）》印发后，请各地认真学习领会规划精神，广泛宣传贯彻、部署落实，并且根据国家规划内容和要求，结合实际制订地方慢性病防治中长期规

划，做好相关工作的宏观设计和总体安排。

三、完成年度死因监测和专项调查任务

2017 年将重点加强死因监测，完善常规质量控制机制，定期对数据质量进行考核评估；对技术薄弱省份和监测点进行针对性业务培训和工作督导；进一步完善人口死亡登记信息管理系统，强化数据安全。在全国 31 个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进行第五次全国慢性病预防控制能力调查。完成第四次全国口腔健康流行病学调查报告。鼓励各省充分利用监测和专项调查数据开展疾病负担等研究并发布健康状况白皮书。

四、深化国家慢性病示范区建设

请各地根据新的示范区建设管理办法和 2016-2017 年度示范区建设工作要求，积极推进第四批示范区的建设和第一批示范区的复审工作。进一步建设长效管理机制，提高业务技术水平。加强示范区工作交流，总结和推广好的经验与模式。搭建示范区大数据平台，规范慢性病大数据建设。

五、拓展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

根据《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2016-2025）方案》和专项工具包要求，请各地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深入开展“三减三健”专项行动。积极探索健康支持性环境动态管理方法，健全健康生活方式指导员培训管理体系，不断创新开发健康适宜工具。推广工作场所防癌抗癌、职业人群健走等专项活动。评估 2007-2016 年行动效果，总结先进工作经验，在 2017 年 8 月 18 日第六届中国健康生活方式大会上充分展示行动十周年各地风

采。

六、强化淮河流域重点地区癌症综合防治

印发《淮河流域重点地区癌症综合防治项目技术方案（2017-2020）》。请项目地区做好常规监测与专项工作任务，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加大癌症综合防控力度，推动环境与健康示范区建设，对前瞻性队列人群做好随访。强化数据收集、整理和分析，继续开展公共卫生医师癌症综合防控能力培训。下半年在安徽召开年会，进行项目十周年阶段性总结。

七、评估减盐防控高血压项目

完成本轮山东减盐项目终末调查报告，完善在不同人群和不同场所进行减盐的干预指南和技术手册。总结省部联合减盐与地方开展重点人群减盐的工作经验，鼓励各省积极开展减盐防控高血压工作。探索项目下一轮持续发展。

八、稳妥推进慢性病人群干预

根据医改文件精神和要求，充分发挥疾控机构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中的专业优势，加强对基层开展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管理和老年人健康管理的指导评估。鼓励参与分级诊疗试点。继续在试点省份开展“脑卒中高危人群筛查和干预评价项目”。推进对糖尿病、消化道疾病、骨质疏松等疾病的人群干预及互联网慢性病管理服务模式。

九、加大营养宣教和营养促进

针对重点人群因地制宜地做好膳食指导和营养宣传教育工作。启动营养社区、营养校园、营养健康传播示范点等试点创建；

围绕全民营养周、卫生节日等开展营养宣传活动，运用多种方法全面普及科学的膳食营养健康知识。开展“营养校园”试点工作的省份提出实施方案并完成试点；有条件的地区可积极参与当地学生营养监测和膳食指导及营养宣教。推进中国特色的老年膳食保障体系建设工作，开展基层卫生服务机构老年营养支持能力调查及老年营养不良风险筛查，进行针对性干预。

十、推动全国营养实验室网络建设

依托现有食物成分和碘营养监测体系，融合营养监测生物样品检测，推动全国营养实验室网络建设。制定全国营养实验室网络建设规划和考核机制。加强交流督导，开展省、市、县级实验室（食物成分、生物样品和碘）检验能力培训和能力验证。在有条件的省份推进建立省级微量营养素重点实验室，开展当地居民元素谱的测定工作。加快推动人体生物样品检测方法形成相关标准。

十一、加强营养管理和能力建设

在省级试点推进《营养改善条例》及配套规章建设，初步形成依法开展和管理营养工作的局面。推进已发布营养标准的宣贯培训，组织营养标准调研，了解营养标准使用及需求状况。继续开展省、市级疾控系统营养与流行病学培训工作，同时为基层卫生服务机构人员提供营养知识和实践技能培训。

十二、继续开展营养调查研究

中国居民营养状况变迁队列研究各项目省建立数据库，完成2015年总报告；为做好2018年人群追访开展预调查等各项准备；

开展膳食模式、膳食结构变化对肠道微生态影响等基础性分析评价。组织实施中国母乳功能成分项目，评价功能成分的健康效应并进行成果推广。继续开展中国母婴营养与健康队列研究和中国营养与慢性病家庭队列调查。

十三、持续加大烟草控制力度

积极推进国家和条件成熟省市控烟立法进程，加大控烟执法工作力度，采取多种办法促进控烟执法。开展省级代表性烟草监测和控烟政策评估。加强戒烟服务能力建设，完善戒烟门诊管理。继续加强无烟环境促进项目实施。持续开展控烟宣传。

十四、探索开展专项活动

探索以社区为基础的人群心理健康促进工具和工作模式。开展老年人失能失智监测和分级管理示范点建设；对老年性痴呆和帕金森病高危人群实施干预；探索社区老年健康及社区养老适宜技术与措施。依托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继续推进“健康口腔，幸福家庭”项目；对中国儿童口腔疾病综合干预项目加强培训。开展 2017 年学生常见病及健康危险因素监测试点。

十五、围绕主题开展宣传

根据国家卫生计生委疾控局总体部署，2017 年围绕“高血压日”主题提早安排，做好系列宣传活动。充分发挥微信、微博等新媒体传播优势，探索建立新媒体健康传播矩阵；开展符合本地文化的健康传播；鼓励原创和现有知识的转化。

十六、规范信息管理和报送

遵循全民健康保障信息化工程总体要求，对慢性病与营养信

息化建设进行规范、整合和提升，切实加强信息的管理与安全保障。加强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与全国疾控系统慢性病防控与营养工作进展等信息的及时准确报送。各地慢性病防控与营养重点工作完成和信息报送情况将在 2017 年工作年会(初定 6 月在乌鲁木齐召开)上进行阶段性通报。

十七、完善伤害相关工作

完善目前以医院为基础的全国伤害监测，提高数据质量和利用，探索加强产品伤害监测；开展基于互联网工具的儿童伤害监测试点，推进新一轮全国伤害干预试点项目；积极推动伤害防控宣传和人群教育；探索完善伤害防控工作体系与机制。

附件：监测点名单



抄送：国家卫生计生委疾控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卫生计生委
疾控处，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局疾控处。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办公室

2017 年 1 月 3 日印发

校对：石文惠